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本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

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所有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包括磷复肥业务、联碱业务、磷化工业务、新能源材料业务；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事项包括治理结构、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资金活动、工程项目、安全环保、全面预算、采购业务、销售业务、生产管理、存货管理、研究与开发、内部审计、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财务报告、信息披露、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和信息系统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财务报告、资金活动、工程项目、安全环保、生产管理、销售收入、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子公司管理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具体情况如下：

1、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形成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议事规则为框架的治理制度体系，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基础的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公司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相互分离与相互制衡，为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奠定坚实基础。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的权力机构，依法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负责审议公司利润分配方案、董事和非职工监事任免等重大事项。公司严格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及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并能充分行使相应的权利。

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授予的权利开展各项工作，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做好专业

决策，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全体董事勤勉尽责，在公司治理中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依法检查公司财务、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等情况，监督董事会、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情况，保障股东、员工及公司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全体监事恪守职责，在保障监事会合规决策、督促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积极作为，忠实履行了监事应尽的义务。

公司管理层负责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事项，全面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指挥、协调、管理、监督公司下属各级机构的日常工作，确保公司的正常经营运转。公司定期召开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和讨论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中的重大事项，确保各项决策科学合理，最大限度降低经营决策风险。

2、组织架构

公司建立了与公司发展高度契合的组织架构，各中心、各基地和各子公司各司其职、高效协同，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序开展。报告期内，公司重点优化管理干部，提升管理团队在战略规划、正确决策和团队建设等方面的能力，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坚实保障。同时，公司还不断加强制度执行和流程优化，进一步完善公司层面和业务层面的决策、执行与监督机制，保障公司组织架构规范运作，推动公司经营目标和战略规划的顺利实现。

3、发展战略

公司一直秉持“持续打造化肥全产业链优势，致力做全球领先的高效种植综合解决方案提供者”的发展战略，重点围绕氮、磷产业链上下游进行战略布局，夯实产业链优势、资源优势以及磷酸分级利用的核心优势，为公司持续发展和提升行业地位奠定基础。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重大投融资方案、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以提高公司战略决策的正确性。

4、人力资源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发展和业务需求，持续优化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涵盖员工录用、培训、工资薪酬、福利保障以及绩效考核等方面，不断提升人力资源效能。报告期，公司建立健全与

业绩考核指标、价值清单等挂钩的薪酬管理体系，充分激发人才队伍活力和干劲。同时，公司还通过管理干部优化、高知人才引进以及持续开展授课拉练和“师带徒”工作等方式，推进公司人才梯队式培养，以满足公司组织提升和未来发展的需求。

5、企业文化

公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以价值创造为使命，以“诚信、务实、团结、奋进”为核心价值观，倡导员工平衡好客户、股东、员工和社会价值，不断增强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形成了云图特色的企业文化氛围。

6、资金活动

公司财务中心专设资金管理部，对公司资金实行统一调度和管理，并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外币库存资金存放机制》等资金内控制度，规范公司资金收支和管理活动，有效控制公司资金使用风险。

公司还在《内部控制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中，明确了关联方资金往来的规范要求，细化了事前审批流程、事中比对管理、事后定期检查等关键环节的控制程序，确保内控要求嵌入到资金活动全过程，有效防范资金违规占用风险。自上市以来，公司未发生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7、工程项目

公司制定了《工程方案评审实施细则（试行）》《工程技术管理规程》《工程发包实施办法》《工程造价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了工程项目的立项与审批、工程设计与预算、项目实施与竣工、验收与付款等关键环节，并实施三级比对检（审）机制，建立了事前主动管理、事中比对检查、事后不经鼓舞自动运行的工程管理体系，有效防范和应对工程实施过程中的风险。

8、安全环保

公司建立了自上而下的安全环保管理体系，明确从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到生产中心，再到各基地、各生产子公司的职责与目标，统一了安全环保的指导方向。公司生产中心专设安全环保部，统筹全公司安全环保管理工作，一方面通过合规管理、体系管理、培训管理和现场管控等措施，夯实公司安全环保管理工作基础，强化生产现场的管控和监督；另一方面，压实压紧各生产子公司在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上的主体责任，督促相关公司不断完善《重大危险源管

理制度》《安全环保管理责任制》《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健全风险隐患排查、风险评估、风险防控、风险应对措施等相关机制，切实保障公司安全环保工作有效实施。同时，公司还定期开展安全环保三级比对检（审）查，不定期进行随机抽查和交叉检查，并持续通过教育培训、演练活动等方式，深化员工安环责任意识，确保安全环保风险管控执行良好，为公司正常生产和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9、全面预算

公司建立了科学的预算管理体系，明确了各项预算指标的审批、编制原则、控制和考核要求，确保预算编制依据合理、方法得当。公司在做好市场分析和预测的基础上，结合中长期规划、价值清单等经营目标，对预算期内的全部投入和产出所反映的收入、成本、费用、盈利和财务状况，逐级全方位编制预算，并加强预算实施的过程控制，以便及时发现预算执行中的问题，制定相关改进措施，促进公司全面预算目标的实现，持续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

10、采购业务

公司结合自身的业务特点及管理要求，制定并完善了《采购计划管理办法（试行）》《采购合同执行管理办法（试行）》《供应商服务工作规范（试行）》等相关制度，进一步规范采购计划与审批、采购招标流程、采购合同执行及供应商管理等各个环节的行为，确保公司采购过程的合规性和透明度。公司主要通过线上竞价充分询价、比价，确保采购方案充分澄清响应，实现高性价比采购。从保障公司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出发，公司还与所有供应商签署《供应商廉洁诚信承诺书》，严厉杜绝徇私舞弊、暗箱操作和商业贿赂等不正当交易。

11、销售业务

公司已建立与销售业务相匹配的销售管理内控制度，覆盖客户开发和维护、客户信用与合同评审、定价原则与收款方式等关键环节，实现销售业务的全流程管理。同时，公司加强对客户信用管理和应收账款风险的监控，实行催款回笼责任制，明确销售业务员的催收责任，并将货款回收率纳入其考核指标，最大程度防范应收账款管理过程中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12、生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生产管理体系，下属子公司生产计划由公司生产中心及各基地统一安排，各基地对管辖的各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负责统一监督管理、培训和赋能，各子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由其自主管理。公司及各基地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制定生产相关的考核办法、操作规程及标准，不断优化生产计划执行、产品工艺、物料管理、节能管理、产成品管理以及成本分析与监督等方面的控制措施，确保各子公司生产系统长周期稳定运行，有效提升生产效益和产品质量，满足公司整体的生产和发展需求。

13、存货管理

公司建立了《成品管理工作标准及操作流程》《原材料管理工作标准及操作流程》等制度，规范了原材料、成品等存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堆放管理等库房操作流程，同时通过存货定期盘点、账实核对、随机抽查盘点等措施，保证库存流量精准、有迹可循，提高库房管理水平。公司还制定了《存货库龄考核办法》，明确存货库龄的管理与考核标准，有利于降低存货资金占用成本，提高库存周转率。

14、研究与开发

公司结合实际发展，建立了完善的研究管理体系，加强对研究与开发的过程管理、验收和成果转化等关键环节控制，最大程度降低研发风险，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注重研发能力的提升，不断引进行业先进技术和研发人员，加强与国内外先进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合作，并充分利用国家级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等研发平台，促进研究成果转化为实际生产力，形成科研、生产、市场一体化的自主创新机制。

15、内部审计

公司以风险评估为基础，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将内部审计工作贯穿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审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的监督指导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和完整等事项进行监督检查。对于发现的薄弱环节或问题，公司审计部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时提出改进建议，督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并对整改结果进行跟踪核实，有效防范和化解内控风险，提高内部控制执行程度的有效性。

16、对外担保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担保对象的审查与要求、决策程序、执行监督等相关内容作出了明确规定，规范了公司担保决策机制和操作流程，有效规避和降低公司对外担保（含对子公司的担保）风险。公司对外担保实行统一管理，未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任何人无权以公司名义签署对外担保的合同、协议或其他类似的法律文件。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规定对担保事项均依法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目前公司仅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风险可控，能够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性。

17、重大投资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投资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等机构在对外投资方面的审批权限，并对投资活动的可行性研究、执行、管理等环节实施有效控制，严格规范公司的重大投资行为，建立相应的风控措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严重偏离公司投资政策和程序的行为。

18、关联交易

公司建立健全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持续强化关联交易全流程控制，严格规范了关联方认定、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定价原则和方法、决策及执行程序和信息披露等内容，确保关联交易的合法合规。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依法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19、财务报告

公司财务中心配备了专业的财务人员，建立了财务管理内部制约和监督体系，制定了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对公司会计核算、资产管理、应收账款管理等工作进行了明确规定，确保财务报告的准确合规编制。公司实行财务中心职能部门、基地财务部、子公司财务部三层级审核检查机制，对财务核算和管理工作、业务系统活动的合理合规性等方面进行定期审查，对检审出现的差异进行复盘，并建立堵漏机制，进一步提升财务信息的可靠性和准确性。同时，公司加快共享财务平台建设，推进各业务系统之间的有效对接，为财务报告提供更真实、完整和准确的数据。

公司按照国家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准确编制财务报告并及时

披露，保证财务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时公司高度重视财务报告分析工作，定期对公司主要经营指标、资产负债结构、收入成本及现金流等项目进行综合分析，为管理层科学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20、信息披露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制定并不断完善信息披露相关管理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防止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还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进一步规范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机制，保障投资者获取公司信息的公平性，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和谐的良性互动关系。

21、合同管理

公司不断优化合同管理机制，对不同业务合同的订立、审核、实施及管理等流程进行规范和管控，有效防范和化解合同风险。公司建立了合同会签机制，能够对合同的签署及其补充变更、解除终止、纠纷上报处理等实施有效控制，从法律和业务层面规避合同风险，确保合同全面有效履行，切实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还规范了合同档案管理，明确了合同分类、统计和归档要求，确保合同档案资料完整、便于检索、不被泄密。

22、内部信息传递

公司建立了横向和纵向相互通畅、贯穿整个公司的信息沟通渠道，包括但不限于 OA 系统、飞书系统、CRM、SRM、SAP 系统等，支撑各系统、各业务协同运作和信息交互，为公司正确决策和高效管理提供条件。同时，公司不断加强内外部信息保密工作与信息报告的披露机制，制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对外信息报送管理制度》等制度，保证公司内部重大信息的快速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防止内部信息在对外报送前泄露，对公司形象和声誉造成不良影响。

23、信息系统

公司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制定了《信息化项目管理制度（试行）》《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制度》《信息化主数据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规范了信

息化项目建设与管理、信息系统开发运行与维护、数据安全、文件储存、信息使用等方面的行为，确保公司信息化建设稳步推进，信息化系统正常、安全、高效运行。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了采购管理平台、智能仓储管理系统和财务共享系统等信息化系统的优化或建设，支撑公司产供销财等业务深度融合，赋能公司持续发展和管理提升。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程序和方法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相关的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程序执行。评价过程中，公司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方面，采用个别访谈、问卷调查、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分析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研究分析内部控制缺陷。本次内控评价工作分为四个阶段：

1、内部控制评价准备工作

由公司审计部拟定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方案明确评价范围、工作任务、人员组织、进度安排及缺陷认定标准等相关内容，报公司审计委员会批准，并依据方案成立内控评价工作小组组织实施评价。

2、实施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通过询问交谈、调阅文件、现场查验、穿行测试等多种方法进行了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及内控缺陷分析评估，并整理、汇总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

3、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措施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依照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讨论认定缺陷性质，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改进措施、改进责任部门及改进时间表，并协调公司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工作，对整改工作进行监督。

4、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审计部汇总分析内部控制评价结果及缺陷情况，拟定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提交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查，并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对外披露。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相关制度、流程规定，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基本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

衡量标准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营业收入	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0.5%	营业收入的 0.5%≤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1%	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1%
资产总额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	资产总额的 0.5%≤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1) 公司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何舞弊；
- 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并未发现该错报；

④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未依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 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未构成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公司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

(1) 公司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 ②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
- ③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
- ④重大缺陷不能得到整改；
- ⑤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2)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重大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完善；
- ②违反内部规章造成一定损失；
- ③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④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
- ⑤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较大的情形。

(3) 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未构成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四)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牟嘉云

2025年3月22日